**关于印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系列招标示范文本的通知**

鄂公管函〔2022〕19号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财政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和湖泊局、农业农村局、交易（采购）中心，省直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省政府贯彻落实中央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工作清单有关要求，我们组织修编了系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现印发给你们。

2022年7月1日起，我省依据《招标投标法》必须进行招标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采购人应当按照项目类型选用相应招标文件示范文本，并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要求。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会同省直有关部门此前发布的同类型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特此通知。

附件：

1.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示范文本（2022年电子化第六版）

2. 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2电子化第六版）（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 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2电子化第六版）（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4. 湖北省工程建设项目通用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2年电子化第二版）

5. 湖北省水运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2年电子化第三版）

6. 湖北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2年电子化第二版）

7. 湖北省水利工程信息化建设项目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2年电子化第五版）

8. 湖北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2022年电子化第七版）

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

省财政厅

省住建厅

省交通运输厅

省水利厅

省农业农村厅

省交易（采购）中心

2022年6月30日